

# 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 2025 年学术学位博士

## “申请-考核”制招考说明

### 学院简介

#### 一、学院概况

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的历史可以追溯到 1971 年原华中工学院成立的机一系光学仪器教研室和激光科研组。在中国著名教育家朱九思等老一辈领导的关心推动下，学院在国内较早开展了激光、光电子等专业方向建设。经过 50 余年发展，学院已经成为华中科技大学实力最雄厚的院系之一。2012 年 6 月，原光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与原电子科学与技术系合并，强强联合组建了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学院发展由此开启了新的篇章；2022 年 11 月，学校决定集成电路学院独立运行。2017 年和 2022 年光学工程学科连续两轮被教育部批准为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华中科技大学统筹光学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等优势学科力量，规划建设“光电信息一流学科群”，纳入学校“双一流”建设总体规划，予以重点支持建设。

学术型研究生招生专业：光学工程和电子科学与技术。

学院承建的“光学工程”一级学科为国家重点学科，“光学工程”在教育部多轮学科评估中均名列 A+ 学科。2019 年荣获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同年与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一起入驻拥有 1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的新光电信息大楼。

#### 二、师资队伍

学院借鉴国际一流大学的办学经验，坚持优秀教师国际公开遴选，以高水平科研带动高质量教学。学院现有教职员工 130 人，包括教授（研究员）42 人，副教授（副研究员）41 人。学院与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一道，推进学科发展和教育创新，已构建了实力雄厚的师资队伍，其中包括国家级人才（含青年）30 人、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2 人、国家级教学名师 1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6 人、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6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 12 人、各类省级人才 26 人。

#### 三、科研平台

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拥有强大的科研平台，曾经拥有我国最早的“激光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现依托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拥有激光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下一代互联网接入系统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光电子技术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湖北省物联网接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部级重要平台，都已成为学院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支撑基地。

强有力的科研基础为学院人才培养提供了支撑，学院在科研方面成绩显著，科研项目主要来源于国家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重大仪器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不少科技成果已得到推广应用，为国民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科学技术进步做出了重要贡献，共获得国家科技奖励 7 项，省部级科技奖励 27 项。

#### 四、学科特色

学院积极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武汉·中国光谷”的光电子信息人才培养、科技成果转化产生了重要支撑作用，推动了华工科技、楚天激光、锐科光纤激光、安扬激光、帝尔激光等公司的发展壮大。上世纪 90 年代末，我院黄德修教授向湖北省、武汉市上书并建言献策，推动了“中国光谷”的建设，被誉为“武汉·中国光谷”的首倡者。

#### 五、毕业生就业前景

毕业生就业前景广阔。就业单位主要是大专院校、科研院所、政府机关、国有重点单位、行业领军企业等，具体如中航、中电集团下属研究院（所）、华为、阿里、英伟达、微软、ASML、腾讯、中兴、长飞、中国信科集团等。

六、申请考核制全日制博士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和定向生（专项计划除外）。

学院研究生工作网址：<http://oei.hust.edu.cn/yjsjy.htm>

## 招生专业目录及报考条件

类型	学科（类别）及研究方向	申请条件
学术 学位	080300 光学工程	<p>1. 符合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p> <p>2. 外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CET-6) 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须提供成绩证书及中国教育考试网 <a href="http://cjcx.neea.edu.cn/">http://cjcx.neea.edu.cn/</a> 查询成绩的截图)。涉及其他语种的, 以国内相应语种六级或专业四级成绩合格为参考。                      (2) 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 (TEM-8) 合格。                      (3) TOEFL 成绩 (iBT) 达到 90 分及以上; 或 IELTS 成绩达到 6 分及以上; 或 GRE 成绩达到 300 分及以上; 或 GMAT 成绩达到 650 分及以上。                      (4) 本科或硕士阶段获外语专业的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                      (5) 在国(境)外有 1 年以上(含 1 年) 全日制学习或研究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和授课语言), 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或成绩单。                      (6) 在 SCI/EI 收录的公开出版物上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 考生为第二作者; 或共同一作) 发表外文文章(10000 字符以上, 3 年内有效)。</p> <p>3. 具有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 取得以下学术成果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 考生为第二作者) 公开发表(含录用待发表) 与拟申请研究方向相关的 SCI 期刊学术论文一篇。                      (2) 本学科 GF 报告一篇(有效期 3 年)。                      (3) 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会议目录附后)。                      (4) 已授权发明专利一项。                      (5) 学院认可的其他成果。</p> <p>4. 2 位与报考类别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和拟接收博士生导师推荐。</p>
	01 (全日制) 光电子器件与集成 02 (全日制) 光纤通信与传感技术 03 (全日制) 光电转换材料与器件 04 (全日制) 激光技术 05 (全日制) 生物医学光子学 06 (全日制) 微纳光子学 07 (全日制) 光电测控与光电仪器	
	080900 电子科学与技术	
	01 (全日制) 物理电子学 02 (全日制)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03 (全日制) 电磁场与电磁波	

附：高水平学术会议目录

会议名称
Conference on Lasers and Electro-Optics- (United States)
Optical Fiber Communication Conference
The European Conference on Optical 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Optical Fiber Sensors
Material Research Society Meeting
IEEE International Solid-State Circuits Conference
IEEE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Antenna and Propagation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Laser-Induced Breakdown Spectroscopy
The International Society of Infrared, Millimeter, and Terahertz Wave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Attosecond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Summit on 3D Printing and Additive Manufacturing
Frontiers in Optics+Laser Science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Display
American Chemistry Society
IEEE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ircuits and Systems

## 提交材料清单：

1. 《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模板参见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2. 本科、硕士阶段学业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或人事档案部门公章）。
3. 硕士学位论文（往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研究工作进展报告（应届生提交）。如涉密工作必须事先进行脱密处理。
4. 具有代表性的科学研究成果，如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5. 各类外语水平证书或证明材料。注：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除证书外，还须提供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cjcx.neea.edu.cn>）查询结果截图。
6. 在职人员报考需提供相关证明（专项计划）。报考学术学位（非专项计划），仅接收全日制非定向考生，在职人员报考如被录取，须脱产攻读并转接档案。
7. 推荐专家信息：我校将通过系统向推荐专家发送邮件和短信，由推荐专家在线提交意见。请考生提前联系好推荐专家，并获取准确有效的联系方式（邮箱与联系电话）。推荐专家建议为报考学科或专业类别相关的2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以及拟接收博士生导师。

## 材料提交方式：

申请材料提交及缴费务必在2025年2月25日17:00前在我校博士“申请-考核”报名系统完成。

学院将对申请材料符合报考说明要求的情况进行初审并反馈意见。已在2月25日前完成材料提交及缴费的考生可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或补充材料，截止时间为2月28日17:00前（包括推荐人在系统提交推荐意见）。系统关闭后不再接收补充材料。

联系人：何老师 咨询电话：027-87558730

咨询邮箱：964834938@qq.com